

河北省测绘学会文件

冀测学[2021]03 号

关于发展测绘学会团体和个人会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河北省测绘学会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召开了第八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九届理事会，加强学会组织建设，是新一届理事会的重要任务，为了更好的开展工作，加强与会员单位的密切联系，需将团体会员单位及个人会员进行重新登记，并发展新的会员，以壮大力量，形成合力，拓宽服务，促进测绘地理信息科技与社会经济的深度融合，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测绘地理信息服务保障。现将河北省测绘学会团体会员和个人会员发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团体会员入会条件

- 1、拥护本学会的章程；
- 2、有加入本学会的意愿；
- 3、在测绘地理行业的业务领域内具有一定的影响力；
- 4、具有一定数量的科技人员和作业人员，从事测绘科研、教

学、生产的企事业单位，以及生产、销售测绘科学仪器的团体和企事单位，愿意参加本团体的活动，并支持本学会的工作；

5、积极交纳学会会费。

二、个人会员入会条件

1、拥护本学会的章程；

2、有加入本学会的意愿

3、具有工程师、讲师、助理研究员、技师以上职务或职称的行业科技人员；

4、取得硕士和硕士以上学位，从事测绘地理信息相关工作的科技人员；

5、高等院校本科毕业，从事测绘地理信息工作两年以上，或大专毕业从事测绘地理信息工作三年以上，具有一定的学术水平和独立工作能力的科技人员；

6、非高等院校毕业，但已从事测绘地理信息工作8年以上，并具有一定的学术水平和专业工作经验的自学成才者、技术革新成就突出者；

7、热心和积极支持学会工作并从事测绘地理信息组织管理工作的领导干部。

8、已经入会和新发展的团体会员和个人会员均需填写入会申请表。

9、每个单位个人会员数量不限。

学会地址：石家庄市中山东路495号

电 话：0311-85266010

邮 编：050031

联 系 人：安丽静 吕佳

